

國外匯兌業務手續費說明

服務項目		收費標準 (單位：新臺幣)
匯出匯款		1. 手續費：按匯出金額 0.5%計收 A. 電匯最低 100 元；最高 800 元。 B. 票匯最低 200 元；最高 800 元。 2. 電報費： 電匯每通電報費收 300 元。 3. 郵費：票匯收 200 元。 ✓ 入帳天期：匯款至受款銀行之時間約為一～三個營業日，惟受款行解付予受益人之速度將視其內部作業而定，倘匯款資料錯誤或不足者，所需之入帳期間可能逾上述估計時間。 ✓ 匯款金額為全額到受款銀行者，匯款費用明細條件應為"OUR"；匯款金額為非全額到受款銀行者，匯款費用明細條件應為"BEN"或"SHA"。
匯入匯款		1. 手續費：按匯入金額 0.05%計收，最低本行客戶 200 元，非本行客戶 300 元；最高 800 元。 2. 電報費：220 元。
外幣光票買入	光票買入	1. 手續費：按票面金額 0.05%計收，最低 200 元；最高 800 元。 2. 郵費：600 元(如以國際快遞寄件時，按國際快遞價格計收)。 3. 墊款息：依幣別、付款地之不同，按本行掛牌各該幣別之墊款利率計收，最長以 21 天為限。 4. 買入旅行支票，每筆張數超逾 1 張時，自第 2 張起每張另收新臺幣 70 元之處理手續費。
外幣光票託收	光票託收	1. 手續費：按票面金額 0.05%計收，最低 200 元；最高 800 元。 2. 郵費：600 元(如以國際快遞寄件時，按國際快遞價格計收)。 3. 國外費用：按國外代收銀行及/或國外付款銀行實際收取之費用扣取。 4. 託收旅行支票，每筆張數超逾 1 張時，自第 2 張起每張另收新臺幣 70 元之處理手續費。

服務項目		收費標準 (單位：新臺幣)
買賣外幣現鈔		<p>1. 手續費：</p> <p>A. 銀行賣出外幣現鈔：免。 註：自外存帳戶提領外幣現鈔時，將計收匯率差價。</p> <p>B. 銀行買入外幣現鈔：</p> <p>① 人民幣：按買入金額之千分之五，最低 100 元。</p> <p>② 其餘幣別：不論金額，單筆 100 元。 註：以外幣現鈔存入設於本行之外存帳戶時，每筆手續費按 100 元與該筆匯率差價孰高者計收。</p> <p>2. 買入之美元鈔券(或其他外幣)若為舊版、舊鈔，則每一美元(或等值其他外幣)另收 0.2 元回收舊鈔手續費；如有污損者，每張加收 20 元污損費。</p>
外匯存款	結購(售)	手續費：免。
	存提外幣現鈔	<p>1. 手續費：免。</p> <p>2. 匯差：</p> <p>A. 存入外幣現鈔：按本行掛牌外幣現鈔買入匯率與即期買入匯率之差額，乘以存入金額計收，最低 100 元。</p> <p>B. 提領外幣現鈔：按本行掛牌外幣現鈔賣出匯率與即期賣出匯率之差額，乘以提領金額計收。</p> <p>C. 存入之美元鈔券(或其他外幣)若為舊版、舊鈔，則每一美元(或等值其他外幣)另收 0.2 元回收舊鈔手續費；如有污損者，每張加收 20 元污損費。</p>
	轉戶手續費	以外匯存款辦理自行或聯行轉帳匯出，若存款人(匯款人)戶名與收款人戶名不同者，另加收轉戶手續費 0.05%，最低 100 元，最高 800 元。

※此表係本行國外匯兌業務主要收費概況，如需更詳細之收費情形，請洽營業櫃檯。